

台北市貴州同鄉會 函

聯絡人：李顯虎 行動：0932-815-011
電話：02-2706-6101 傳真：02-2709-0800
Email：tjge52@ms6.hinet.net

受文者：如正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9 年 11 月 09 日

發文字號：(109)黔虎字第 0109011009A 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附件：台北市貴州同鄉會獎學金申請書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主旨：函附「台北市貴州同鄉會獎學金辦法」，敬請協助張貼公告，並鼓勵所屬符合資格之學生踴躍申請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台北市貴州同鄉會(以下簡稱本會)，為鼓勵旅台同鄉子女奮發向學，特訂定本辦法。(旅台同鄉：設籍中華民國台灣且祖籍為貴州省者。)
- 二、獎學金之贈與，以設籍中華民國台灣且祖籍為貴州省的同鄉子女(不超過三十歲)，並就讀於國內研究所及大學院校(不含軍事院校)之在學學生為限。其標準如后：
 - (一) 凡操行為甲等或八十五分(含)以上，學科總平均成績在八十五分(含)以上者，每名每學年新台幣陸仟元整。
 - (二) 操行為甲等或八十分(含)以上，學科總平均成績達八十分者，每名每學年新台幣參仟元整。
- 三、凡符合本辦法上述規定者，均歡迎檢具下列文件，並於每年十二月三十日前(以郵戳為憑)，寄交本會(地址：「100 台北市和平西路一段五十六號四樓之五」)提出申請(申請書格式如附件)：
 1. 前一學年(上、下學期)全部成績單；
 2. 學生本人身分證影印本；
 3. 學生本人籍貫證明文件(例如：戶籍謄本、戶口名簿、或請以手抄本戶籍謄本之父祖輩的籍貫作為祖籍依據)。

正本：全國各公私立大學院校及研究所

收件日期 109. 11. 13